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及董事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对公司股东宁波司麦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麦司”）和郑康定先生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司麦司因自身资金需求，拟自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180 天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7,505,68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郑康定先生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其在减持区间内未减持本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关于董事减持届满暨减持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司麦司发来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后续减持计划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其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5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99989%。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册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司麦司	集中竞价	2020.2.13	15.532	760,000	0.202513
	集中竞价	2020.2.14	15.700	1,300,000	0.346404
	集中竞价	2020.2.17	16.037	1,550,000	0.413021

	集中竞价	2020. 3. 27	12,494	142,800	0.038151
合计	-	-	-	3,752,800	0.999989

注: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上市后送转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司麦司	合计持有股份	31,975,507	8.520349	28,222,707	7.5203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975,507	8.520349	28,222,707	7.52036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它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股东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情况符合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1、司麦司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后续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